

第一章

写作行为论

● 摘 要

写作行为可定义为：一种以言说的方式创造性地对当下生活作出的战略性反应。“言说的方式”是指其运用的媒介；“创造性”是指在写作的过程中或表现在成果里的一种属性，而“对当下生活的战略性反应”则指它的社会性，写作是一种社会性行为。

写作行为作为一种社会性反应，作为主体与社会环境的一种“对话”，它的能动性决定于写作主体的人格背景。主要有两个系统在起作用：一是主体的需求系统，一是主体的价值系统。前者决定写作的过程，是写作的动力系统；后者决定文章最后写成什么样子，会产生什么效果，是写作的支持系统。前者的作用在“驱动”，后者的作用在“牵引”。

写作是对实际生活的一种“操作”。是一个人、一个组织的生活方式、生存战略得以实现的重要途径之一。

——无名氏

—

“写作为什么”的问题可以从两个层面回答。第一个层面，是对写作者提出的，在最一般的意义上，他写作的动机如何。例如，1985年，巴黎图书沙龙通过法国驻各国使馆，分别邀请包括我国在内的世界各国著名作家就“您为什么写作”一题撰文，各抒己见。法国《解放》杂志为此出了题为《您为什么写作》的专集。答案丰富多彩，有的庄严深刻，有的幽默诙谐，有的故作冷漠，有的答非所问。但无一不反映了他们的才智和心态，为我们了解世界各国作家们的创作动机、创作历程，以及他们的人生追求和情感世界，提供了颇具价值的信息。但由于是不同个体的回答，所以它们都各具特性，不能为揭示写作操作的客观规律作什么贡献，也就是说，我们无法通过它建立起操作的模型。

第二个层面，是从写作发生学角度出发的。它要求探讨所有写作之所以发生、存在的理由。

曾经有过两种主要的回答。

一种是“反映说”——文章是社会生活的反映。“物—意—文”

双重转化的理论模型的前一重转化就基于此。认为，文章产生的前提条件是，现实生活、客观事物的第一自然（物）向认识主体（写作者）“头脑”的转化。“它要依据反映论的精神，真实地、本质地、能动地将现实生活、客观事物转化为写作者的认识（观念）和情感”这是由“物”到“意”的第一重转化。

从认识论的角度说，这无疑具有其真理性。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除这个第一第二外，还在于这个第二性的东西是由第一性的物质所决定的认识和坚持这一点，对于在写作学中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是很有必要的

但是，它只回答了写作内容的本源问题，并没有回答写作行为为什么产生的问题。这个“客观事物的第一自然（物）”是如何向认识主体（写作者）头脑中转化的？是无条件的，还是有条件的？如果是无条件的，那可能犯了绝对化的毛病。如果是有条件的，那么条件是什么？

仔细分析一下，“物一意一文”模式是大可质疑的。福建师大的颜纯钧先生在1990年第一期的《写作》杂志上就发表文章指出，这个理论模型是一个决定论思想的线性排列，而事实上，写作行为过程并非是线性的，特定的单因单果地决定的，而是非线性、非稳态、互为条件、互为因果的。他简单地提出了两种反例，其中一点就涉及写作的起点（动因）问题。他说“物一意一文”这一理论模型所描述的写作过程是从收集材料开始的，然后写作者才通过对材料的分析研究确立一个意旨。虽有大量证据支持这一观点，但也不乏反例与之共存。比如赵树理可以为宣传婚姻法而创作一部小说。福克纳也认为：“对我来说，往往一个想法、一个回忆、脑海里的一个画面，就是一部小说的萌芽”这也是一种普

遍的现象。这一现象可以说明两点：写作的行为过程并非绝对地要从收集材料开始；意旨的确立也并非绝对地要从材料的分析研究中产生。这是因为人的大脑不是一块白板。

从收集材料出发，这是“物一意一文”理论模型的逻辑起点，要不，它就不能叫做“反映说”了。然而，有大量文章并不是对现存之“物”（生活）的反映，这可以随便举出很多例子来。譬如，不少文章是对人自身情感的宣泄、个体心态的表露，或对人生意义、价值、命运的思考和品味，虽言之有“物”，但这已不是“身外之物”了。还有诸如《如何用 WORD 制作名片》、《文献检索的技术与方法》等，一见而知是介绍技术操作的文章，并不“反映客观事物的第一自然”。至于《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关于实行教师资格证制度的通知》、《新学期的打算》等等更不能说是生活的反映，因为这些都是对生活的规划与组织，是“此时”以后才得以实施的措施，是面向未来的。文章塑造生活、改造外物的文化现象古今皆然，文章引领人们进入一种新的生活方式。这方面广告的作用尤为突出，例如如下两个文案：

教育是留给孩子们的最好财富

新学期开始了，转眼孩子又添一岁，而您的责任也

如这首《面湖而居》的诗：

面湖而居 / 想像的最多的 / 当初是湖 / 尔后是你
把湖水一天天读薄后 / 你却一天天丰厚 / 面湖而居的日子 / 流动的不是湖
/ 是你自己
面湖而居的你 / 湖近了 / 你却远了
湖依然是湖 / 而你是湖涵盖不尽的水

——见《中国当代大学生百家抒情诗》，北岳文艺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97 页作者许奔流，系本院 92 届毕业生

更加一层了，为了给孩子温暖的家，您不辞辛苦工作，虽然没有万贯家产留给孩子，但让孩子受良好的教育，做堂堂正正的中国人，却是您留给他最好的财富。何不趁现在到中国信托存款，订下教育基金计划，每年只要以中国信托给予的优厚的利息与红利，就可以让您的孩子从小学念到大学。

（台湾中国信托银行储蓄广告）

今年的情人节邀情人看“报”

花会凋、巧克力会溶，声音会飘逝，惟有写下来便成永恒……

今年的情人节礼物，您多了一样选择，把您的心情见报，短短几行字胜过千言万语。把真情公诸于世，教他感动，教他流泪、让他为您一生守候……请您的情人在报中找到您的心，这样的见证，连图书馆都为您细心珍藏着。

我们的结论是：文章有反映生活的，也有更多的文章是改造、重塑生活的。从写作行为的角度来考虑，作为行为主体，它是写作者能动的反映，但它是反映对象的先行存在为前提的，在这个意义上讲，它又是被动的。而且，它无法回答写作行为的动因问题。

第二种回答是“需要说”。一些学者引进心理学的成果来解释写作行为的动力。陈果安指出：“就写作主体而言，其自身的内在需要，才是产生写作动机的真正根源。”福建师大的黄景容在他

的《写作心态》一书中，对这一问题作了比较详细阐述，他认为“写作动因是由写作者欠缺心理激发而成的一种求衡需要”。

欠缺心理即心理失衡。欠缺心理产生的同时，平衡欠缺心理的欲望——求衡需要也相应形成，二者构成了一种常有的心理状态——内强迫心态。它“强迫”人采取一定的方式，向着一定的方向，去实现需要，去平衡心理欠缺。

从发生学角度看，欠缺心理因为受外界信息的直接刺激，它是求衡需要的动力源。求衡需要因欠缺心理促动而形成，具有受动性特征。但在平衡欠缺心理的过程中，欠缺心理作为被平衡对象，已被统一于求衡需要的能动性之中。所以，求衡需要实际上代表着欠缺心理，以动力功能和目标指向的双重身份，以能动性与受动性互相转化的形式活跃在内强迫心态运动中的。可以说，内强迫心态运动的核心内容是求衡需要。

黄景容认为，写作尽管是种特殊的精神劳动，但它仍然受着人类心理运动规律的规范，仍然体现着求衡需要的这种活性。求衡需要是写作的动因；求衡需要的实现过程即写作行为过程；求衡需要的实现即写作目的的完成。

“需要说”以心理学的观点，试图解释写作行为是如何产生运作的，是很富于启发性的。但还是不能令人满意。其局限在，它只关注写作行为的心理内容，而忽略了写作的社会内容。前苏联著名心理学家 A·H·列昂节夫清楚地指出：“需要是具体活动的前提，内部条件，同时也是它的调节器，需要推动主体进行探索运动。”心理学从“具体的活动前提，内部条件”出发来研究心理机制，是心理学的当行本色，写作学却不能仅仅停留在这一相对狭窄的领域，它首先要注意的是写作行为的必然前提，外部

《心理学新探》 1984 年第 2 期《A·H·列昂节夫著作中的活动问题》。

条件 真正的“第一推动力”。也就是说 探讨写作怎样生成的问题，不能脱离“是什么（谁）决定写作”这一问题。这为我们认识写作行为提供了一种视角。

什么是“行为”？《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是：“受思想支配而表现在外面的活动。”法律上有“行为能力”的概念 指权利主体为取得权利和负担义务，按自己的意志进行独立活动的的能力。精神病患者则可依法宣布为无行为能力。这里所运用的“行为”概念含义是相同的，都是指受思想、意志（理智）支配的外显行为。但心理学上却除了“外显行为”外，还有“内隐行为”一类，即把思想的过程或思维本身也叫行为。行为主义的先驱者华生说：“说话就是做，也就是行为。说话或自言自语（思维）正如玩棒球一样，也是一种客观的行为。”写作行为，从写作操作的角度看，主要是内隐的思维行为——如我们通常谈论的构思和运用语言表达时的思维过程。当然，也有外显行为，可分为两种，即操作性行为和习惯性行为，但都属于非本质的写作行为。前者如“写”、“键盘输入”、“手写输入”等；后者属于写作者个人的行为，有的还是怪癖行为，如写作时必须抽烟、饮酒、喝咖啡等。古有李白斗酒诗百篇的轶事被传为佳话史书记载，初唐四杰之一的王勃写文章，先磨墨数升，则酣饮，蒙在被子里面，一觉醒来，援笔成篇，不易一字。宋代也有一个蒙在被子里构思打腹稿的人 叫陈师道，《鹤林玉露》载他“每有诗兴 拥被卧床 呻吟累日 乃能成章”。还有一个叫罗玘的，说他“每撰述，必栖乔树之巅，霞思天想”等等

我觉得应该把写作行为定义为：一种以言说的方式创造性地对当下生活作出的战略性反应“言说的方式”是指其运用的媒介，

1 转引自杜·舒尔茨《现代心理学史》人民教育出版社 1981年，第224页

“创造性”是指在写作的过程中或表现在成果里的一种属性，而“对当下生活的战略性反应”则指它的社会性，写作是一种社会性行为。

说写作是一种社会性行为，可以从几个方面来理解。第一，不言自明的，写作主体的本质属性是人的社会性。第二，文章内容的来源以及写作的过程，均与社会生活联系紧密。第三，从写作操作的动态过程看，写作活动的产生，是社会生活需要的驱动。举例来说，如果不是秦宗室大臣在秦王耳边唆使其下逐客令，李斯大概不会写《谏逐客书》杜甫如不在离乱之中恐怕也没有名篇《月夜》。第四就行为性质来说写作和生活中的其它行为没有什么不同。例如，面对贫困，有的人发奋苦干，想通过自己的努力脱贫致富；有的人出门乞讨，想靠别人的施舍过日子；有的人则向政府打报告，要求扶贫帮困。这三种行为都是对同一情境的策略性反应。“打报告”的写作行为与“干”和“乞讨”的行为都是一种“活”的方式（俗称“活法”），只不过表现为不同的生活战略而已。生活事件推动写作活动的进行，写作者在进行写作活动中积极参与社会活动，从而使写作本身成为生活中一个不可缺少的部分。

二

应该比较详细地讨论一下“对当下生活的反应”这一命题了。

先看写作与生活的关系。写作是生活的一个组成部分，关系是非常紧密的。大体说来有两种情形：一是“生活事件驱动写作”，二是“写作策划生活事件”。前者如要开人大会议了，得准备《政府工作报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等文件要进行某项检

查了，如文明校园的评估、党建工作的评比等等，于是准备汇报材料。个体而言，你想去应聘，你得写好自己的简历；你患病了，所以医生给你开处方，出具病体证明单，你要写病假条……即如文艺创作，情形也大体相似。鲁迅在谈到《野草》的写作时说：“因为讽刺当时盛行的失恋诗，作《我的失恋》因为憎恶社会上旁观者之多，作《复仇》第一篇，又因为惊异于青年之消沉，作《希望》。《这样的战士》是有感于文人学士们帮助军阀而作。《腊叶》是为爱我者的想要保存我而作的。段祺瑞政府枪击徒手民众后，作《淡淡的血痕中》其时我已避居别处；奉天派和直隶派军阀战争的时候，作《一觉》……”。后者如各种工作计划、规划的订立，各种预算案文本写作，倡议书、策划书、承诺宣言（如“今年要办的几件大事”）等等，这类文本是对以后生活、工作的规划、组织安排，它们树起了今后的目标，确定了工作重点。

说前一种情形是对生活的反应是显而易见没有异议的，说后一种情形也是生活的反应似乎不太好理解。其实，这也是一种反应，它指的是所有规划、方案都是在把握现存条件的基础上提出来的，即已经过了可行性研究的环节，也就是说，是生活必然性的要求。

写作对生活的反应，有不同的情况：

一种情况是：文章的内容是生活的反映，而写作行为则是一种反应。例如新闻。生活中发生一件什么事，它立即报道，是反映。而“立即报道”即是一种“快速反应”。

另一种情况是：不但行为是反应，写作的内容也是一种反应。这在实用写作中表现得最为突出。例如，针对四川省达县九里乡中学组织学生春游发生翻船导致学生伤亡事故，教育部立即发出

① 鲁迅《二心集》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3 年，第 139 页。

紧急通知，要求各地加强对学生春游活动的组织和管理，确保学生春游和其它集体活动安全。这个通知的写作从行为到内容均是对这起事故的反应。再如，1998年12月16日国务院召开第11次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两个法规——《失业保险条例草案》和《关于骗购外汇、非法套汇、逃汇、非法买卖外汇等违反外汇管理规定行为的行政处分或者纪律处分暂行规定（草案）》。关于这两个法规文件的产生背景，新华社的消息说：会议认为，国务院于1993年4月发布了《国有企业职工待业保险规定》但随着改革的深化，现行的失业保险制度已经不能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保障的需要，因此在《待业保险规定》的基础上制定新的《失业保险条例》是迫切需要的。鉴于近年来，一些不法分子以各种手段骗购外汇、非法套汇、逃汇和非法买卖外汇，已经严重危及国家金融、经济的稳定和安全。针对这些情况，国家采取了一系列加强外汇管理的措施，对违反外汇管理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了严厉打击。为了更有效地打击违反外汇管理规定行为维护正常外汇管理秩序拟定了《暂行规定（草案）》。这些都说明，这些文件的写作都是对现实需要的一种反应。

还有一种情况：文章内容不一定是现在的生活事件（如写历史及文学创作），但作者表达的思想一定是对当下生活的一种反应。这就是克罗齐在《历史的理论与实际》中说的：“只有现在生活中的兴趣才能使人去研究过去的事实。因此这种过去的事实只要和现在生活的一种兴趣打成一片，它就不是针对过去的兴趣而是针对一种现在的兴趣。”由此他得出了“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的著名论断。例子太多了。史学家李新曾著文回忆范文澜作“史

转引自1992年5月12日《光明日报》黎汝清文《需要一颗燃烧的博大的心》

谏”的情况：1958年，中国大陆上的几亿人民正如痴如狂地“大跃进”，准备“跑步进入共产主义”，不仅农村每亩地要高产若干万斤粮食，每个机关都要建立起小高炉，用土法大炼钢铁；而且在文化战线上，也要求人人写诗，个个作画，作家、教授都要订出一年内创作出无数作品的“跃进计划”来。当时的中国人民大学有一个“十百千万亿”计划，就是要在一年内写出十大套书、一百本著作、一千篇论文、一万篇资料，字数达若干亿。范老的家乡范县有一个规划相当“宏伟美丽”：用三分之一的土地种粮食（说是通过深耕，高产的粮食会多得很）；三分之一的土地修筑道路和房屋；还有三分之一的土地都建成花园。范老当时正在写他的《中国通史》的隋唐部分。李新说：

范老在隋朝那一章里，专门用很长的一节来写隋炀帝。这一节共分四目：第一目为‘游玩’，第二目为‘耀威’，第三目为‘开边’，第四目为‘侵略’。通过这四目把隋炀帝的骄奢写得淋漓尽致，读后既令人愤慨，又发人深思。

当我们正在“大跃进”中吹嘘“吃饭不要钱”的时候，范文澜在他的书中，详实地写出了隋炀帝的骄奢，想求得声威，反而求得的只是西域人的讥笑。他在书中明白地通过东市商人的口，向西域人说，“隋朝富饶，酒食照例不要钱。”这对当时的“大跃进”岂不是当头棒喝！我看到这里，觉得很刺眼，因对范老说：“范老，你的书毛主席是一定要看的，你在这里写吃饭不要钱，而且是写隋炀帝，这样写好吗？”范老毫不迟疑地回答道：“就是要让他看嘛！我写的都是事实，有凭有据，怕什么？”他随后还补充了一句：“要让所有的领导人都看看，中国

的历史经验丰富得很 应该以史为鉴嘛！”^①

历史写作、实用写作如此，文艺创作也不例外。马克思说神话是人们“用想像和借助想像力以征服自然力，支配自然力”。列宁说托尔斯泰是“俄国革命的一面镜子”；《离骚》是屈原对腐败社会的一种抗辩；《焚书》是李贽讨伐黑暗现实的一部檄文，鲁迅的《呐喊》与《彷徨》恰如文集的题目所示，是特定时代作家的心态反应记录，还有郭沫若的历史剧、茅盾的《子夜》、《春蚕》等，写作者都有过明确的交待，是针对某种特定的现实而写的；毛泽东写《送瘟神二首》是读余江县消灭血吸虫的消息“浮想联翩，夜不能寐”，欣然命笔而成……黄钢的《亚洲大陆的新崛起》是要回答中国共产党能领导好科学，实现亚洲新的崛起；1984年得全国戏剧一等奖的《喜脉案》写的是一个历史题材的故事，表达的主题却是“说真话的革职放还，说假话的受奖高升”，这是写作者对现实生活中某种现象的概括。经验告诉我们：“话题”的时态永远是“当下”的。

写作既是主体对当下生活的一种反应，它就具有了能动性。这种能动性集中表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目的性。一个写作者提起笔来写一篇东西，或表情达意，或论事说理，或颂扬先进，或针砭时弊，或传播经验等等，他总是有所依凭的。这依凭就是写作者的主观意图——他所要达到的目的。中国古有“兴、观、群、怨”的传统，即通过文章来认识社会、歌颂功德和揭露问题，劝善惩恶，移风易俗。我们今天有社会主义文化的“党性原则”，写作是革命和建设事业的“齿轮与螺丝钉”，要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这是写作题中应有之义。

^① 见 1997 年 2 月 15 日《文汇报读书周报》。

但写作的意图还表现在文章之外，如“著书都为稻粱谋”就是典型的说法。曾有一个时期，有少数地方和单位制定出用重金奖励的“政策”来吸引新闻记者去报道他那个地方或单位的消息，这理所当然地受到了有关宣传领导部门的制止。但我们可以仔细想一想，他那个地方为什么愿意拿出重金来呢？堂而皇之的理由是“外树形象”、“走出本省、走向全国”甚至“走向世界”的需要，但并不排除有的是想通过记者的文章来制造“政绩”、甚至是掩盖另一些见不得人的腐败事实的情况。不管如何，写作者的意图是写作行为能动性的一个重要方面。至于不同的写作者如何去操作它，那是另一回事。

二是策略性。既有目的性，便有策略性。因为实现目的的过程是需要策略的。我们举例来说明这一点。

第一个例子：

1992年4月，云南省昆明市路南县（现改称石林县）所属建安公司，在未经规划环保部门批准下，自行把一个年产4万吨的水泥厂选址建在国家著名风景区石林。水泥厂是污染大户。昆明市环保局、市政府、云南省建委有关部门闻讯后均采取相关措施加以制止；新华社记者获知此事也曾予报道，并引起了国务院有关领导的重视；根据国务院要求，云南省政府责成昆明市政府对此事件进行调查，结果认定，上这个项目是典型的决策失误。但令人遗憾的是，尽管非议之声不断传到路南县，这座水泥厂仍不断追加投资抓紧施工，最终还是在石林风景区内矗立起来了。当《经济日报》的记者赶赴现场，工人们正紧张地进行设备安装和工程的收尾工作。

《经济日报》决心不让这个厂开工投产，而要让其拆迁。困难之大，可想而知。但由于他们攻略得当，简练有力，“这一仗打得真漂亮！”我们检点所有关于此事件的新闻，可分四个阶段：

(一)报道事件，配发评论，抓住关键，突出焦点。第一天，在头版头条位置发了新闻：《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在呼救——云南石林冒出水泥厂》并配发了评论《不能有法不依》：“有法不依”是要害，当时《环境保护法》已施行 14 年。第二天，又在报眼位置发了《石林为何能冒出水泥厂——请听县市领导如是说》。少数领导强调的是急于脱贫致富，这是问题的焦点，于是配发了评论：《脱贫不能牺牲环境》。

(二)有选择地反映社会反响。首先，记者采访了全国人大环境保护委员会主任 让权威亮出了他的观点：“依法保护环境不能动摇。”接着，又先后采访了国家环保局局长、云南省建材局局长。同时还发表了著名漫画家华君武根据此事创作的《有烟挤无烟》的漫画。

(三)机智地提供解决方案。新闻有新闻的思维，现实问题只能按现实逻辑来解决。但记者的灵心慧眼却发掘了一条 20 年前的“新闻”，作为解决问题的样板。请看全文：

领导重视就能使环境免遭污染

从二十年前北京十三陵环保公案看石林水泥厂该不该建

本报讯 记者张朝阳报道 不久前，本报就云南石林冒出个水泥厂发表了报道，各方面均认为水泥厂应当停建，但为此将付出惨重代价。人们问，难道这代价是非付出不可的吗？回答是否定的。20 年前，北京市曾打算在十三陵水库库区建一座水泥厂，但由于环保部门和有关领导的重视和积极干预，最后易地建厂，使国家级

见 1993 年 6 月 18 日《经济日报》。

名胜保护区十三陵免遭污染。

1973 年，北京市建材部门拟在十三陵水库约 1 公里处的封山口，建一座年产 70 万吨的水泥厂。这里有一座大储量的石灰石矿，原料就近，交通方便，水源充足。北京市环保局闻讯后，由局长带队踏勘，后认为，在这里建水泥厂，将破坏风景区景观，水泥厂的粉尘，影响旅游者的身心健康。此事反映到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当时任国环办组长的余秋里和副组长谷牧，对此事非常重视。他们约有关部门的同志一起，前往十三陵水库实地踏勘后一致认为，在国家名胜区附近不宜建厂，建议另行选址。但随后也有人提出，十三陵水库又不是风景区，建水泥厂无伤大局。为慎重起见，国环办于 1980 年会同北京市环保局、组织国家建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北京市建委、北京市城建规划局的领导和专家，在十三陵现场召开了论证会，论证结论认为，国家明确规定“三不”：在风景区不能建厂，在居民区不能建厂，在水源保护区不能建厂，国家的法律法规必须执行。上大项目，要考虑经济效益，也应重视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建议易地建厂。在国家有关领导和环保部门的高度重视和积极干预下，终于另选厂址，1984 年这座水泥厂改建在北京市昌平区沙河。¹

新闻叙说的是过去的事，却句句落在今天实处，所谓言在彼而意在此。文面虽看不出有多么漂亮，但从事情的经过看，却是非常机智，非常高明的。

见 1993 年 7 月 2 日《经济日报》

(四)最后，报道路南县政府作出决定：石林水泥厂停建。记者在报道消息的同时再次综合补充事件的社会反响：自报道此事后，“引起了公众的极大关注和国家有关方面负责人的高度重视。全国人大和国家环保局有关领导纷纷就此事发表了重要谈话，万里同志（当时的人大委员长）也为此专门作了重要批示。广大读者纷纷来信、来电、来稿、要求立即制止这一有法不依的行为。”并以一篇评论《维护全局利益》结束，充分肯定路南县政府这一识大体的举措。整个“战役”打得有理、有利、有力、有节。

第二个例子：某学校有两大难题一直困扰着师生，一是一条公路横跨校园，将其一分为二，师生往来很不安全，曾出过事故，需要架一座公路跨线桥（应由公路局投资）二是饮用水水质不好（只经过简易净化处理）需要引进距离较远的市区自来水公司的水。校方作过很多努力，市政府也曾答应想方设法解决，但就是只听到雷声，不见雨点，落实不下来。这一年的教师节，市委市政府的领导照例到学校去慰问，校方就这两事再次提出，市委某书记当即表示一定尽最大的努力了却师生这两大心愿。第三天，由主管市长牵头召集市建委、公路局、规划局、国土局、自来水公司等部门在学校召开了市长现场办公会，建委主任和公路局局长当即承诺，兵分两路，搞好这两大工程。但这样的承诺过去也曾有过，却并未落实好。该校校报记者机灵地写了一条新闻，标题是《“教育优先”见行动——市委市政府为某校师生排忧解难》，在市委机关报发表。按新闻标准，这种会议并无多少新闻价值。但写作者的意图并不在“表扬”而是想利用这种形式来促一促领导和职能部门说到做到，尽快施工。这不失为一种“公开监督”的有效方法。这样的文章，文本价值算不得大，但对生活的影响